個人釋經

　　人們對聖經有許多種不同的解釋，那麼哪一種才是正確的呢？難道我們沒有權利可以獨自解釋聖經，而不需要教會告訴我們該相信哪一種解釋嗎？在本信息中，史普羅博士將會幫助我們了解我們的權利和責任，以及「個人釋經」有什麼潛在的益處與危險。

　　這是史普羅博士在《明白聖經》系列中第二篇信息。

https://zh.ligonier.org/tc/resources/videos/knowing-scripture/Private-Interpretation/

個人釋經

你們有沒有遇過這種情況

就是你引用了一段經文

照你所知的，說明這段經文的意涵

在你說完之後

對方卻不屑地看著你

接著用一句話來反駁你剛才所說的一切

他們看著你，然後說：

那是你的見解

我經常遇到這樣的事

我常常問自己：

人們這樣說，究竟是甚麼意思？

甚麼叫做「那是你的見解」？

我們今天要來探討這件事，以及它的影響

我們先禱告

父啊，我們感謝你

你已對我們說了話

你將你的話語呈現在書本中

你也讓我們能接觸到你的話語

我們自己在家裡就可以讀到你的話語了

就是你賜給你教會的真理

為此我們感謝你

奉基督的名，阿們

「那是你自己的見解！」

我常常聽到這樣的反駁

我猜你們也跟我一樣

我常問我自己

當人們說「那是你的見解！」時

他們心裡想的是甚麼？

我想了想

也許他們沒有別的意思

單純只是說這是我對聖經的解讀

但誰會浪費時間去指出一件大家都知道的事？

所以一定不只這個意思

也許他們其實是想要唱反調

所以就用最直接、最簡短的方式來反對我說的話

他們真正想說的是：

R.C.史普羅所解釋的一切都是錯的

既然R.C.解釋了這段經文

那我們唯一能得到的結論就是：

這段解釋也是錯的

但我不認為人們會這麼不友善，這麼壞心

我不認為人們會這樣不可理喻

人們不會無緣無故就說你所講的一切都是錯的

我不認為人們會這樣

但有件令我很害怕的事

人們隨意用「那是你的見解」

來反駁我們說的話

他們的意思其實是：喔，那是你的見解

我也有我的見解

其他人也有其他人的見解

這3種見解可能是相互排斥的

彼此衝突

但沒關係

因為聖經只是個人的主觀解釋

你想怎樣解釋聖經都可以

如果人們那句話背後的意思是這樣

那我真的會很害怕

原因是這樣的：

因為這句話就成了「主觀主義」的口號了

他們把上帝話語的含意

當作可以由人們隨意解讀的文字

這就是路德很害怕看到的

他害怕人們把聖經當作一塊黏土

人人都隨自己的意思捏造、形塑聖經

用聖經來為自己的驕傲與偏見背書

親愛的朋友，如果我們放任這種事情發生

那麼聖經的權威

就瓦解了

它的真理就被相對化了

上帝的話語

就被摧毀了

你會說：等等，R.C.

您在第1堂課程中有說過

宗教改革所提出的重要原理之一

就是「清晰性原理」

也就是聖經的清晰性

宗教改革中不是有個更基本的原理嗎？

就是個人擁有解釋聖經的權利

是這樣子沒錯

「個人釋經」

是宗教改革留給我們最珍貴的遺產之一

我們很容易把「個人釋經」給視為理所當然

你舒舒服服地坐在家裡

用自己的語言讀聖經

你可能會認為

這種自由與特權是稀鬆平常的事

但事實是，殉道士在歐洲血流成河

才讓你有這樣的自由與特權的

因為在16世紀時

宗教改革開始的時候

馬丁路德所做最重要的事情之一

就是把聖經翻譯為本地語言

翻譯成德文

於是聖經首次被翻譯為德文

這在羅馬天主教會中掀起了巨大的反對聲浪

羅馬天主教會傾注全力

要阻止聖經譯本的生產與印刷

現在有些人看到這種行徑

就說：羅馬天主教真是邪惡

竟然極力阻止聖經譯本的出版！

但情況其實沒有那麼單純

回顧歷史

有許多人遭受虐待

被肢解、被處以火刑

只因為他們將聖經翻譯成英文

或德文，或其他語言

你會覺得羅馬天主教真是壞透了

但情況不是這樣子的

我們花點時間來分析一下

你認為

羅馬天主教為什麼要如此強烈地

反對翻譯聖經

讓人民可以用自己的語言閱讀？

如果我們帶著偏見來看

我們會說：這是因為天主教想掩蓋自己的惡行

他們不想讓人民知道

天主教已經遠遠地偏離聖經真理了

我不認為這是主要的原因

羅馬天主教的人說：

如果把聖經放在沒受過訓練的平信徒手中

而沒有給他們來自教會的教導

少了教會的管理、引導與保護

人們對聖經就會產生錯誤的了解

這將會給罪惡打開一扇大門！

他們預估

此舉也會產生各式各樣的教派

每個教派都會宣稱聖經是他們的依據

根據美國的宗教名冊紀錄

新教已經有2000個不同的教派了

我不知道現在又增加多少了

但在1960年的時候有2000個

有「天梯教會一號」

還有「天梯教會二號」

是從天梯教會一號分裂出來的

因為他們對聖經的解釋有歧異

這些不同的教派

都聲稱他們以聖經為真理的源頭

這就是羅馬天主教當時所擔心會發生的情況

他們擔心基督的肢體會分裂

擔心異端會大量崛起

如果你讓人們擁有自己解讀聖經的權利

以及將聖經翻譯為自己本地語言的權利

那麼教會將會分裂，異端將會更猖獗

這樣的預估還蠻準確的

他們說：

我們會採取針對身體的刑罰

我們會使用刑訊室 (這在當時很常見)

如果有必要的話

我們會傷害人體的每一個關節

好讓人們不至於下地獄受苦

如果你想了解宗教裁判所

你得先明白

當時的人們真的相信地獄的存在

相信靈魂真的有可能下地獄

現在有很多教會並不這麼相信

我並不是在讚美天主教

我的立場與路德一樣

我認同個人釋經

也認同要將聖經翻譯為各地語言

但我想強調的是

羅馬天主教這樣謹慎看待個人釋經的危險

並不是毫無由來的

個人釋經確實可能敞開罪惡的大門

在很多案例中，也確實敞開了罪惡的大門

針對這點，路德也十分苦惱

他說：我知道沒受過訓練、不負責的人

會對聖經做出甚麼事情來

他們會不顧前後文的含意

然後扭曲聖經的意思

但為了讓全世界都能聽到那簡單又清楚的信息

也就是基督的福音

這是世人迫切需要的

如果這會導致罪惡的門大開

那就開吧！’

對於萬邦萬民，福音的真理是太重要了

這是我們必須付出的代價

每個人都堅持自己的見解，反對別人

在這種情況中，若你想要維持和諧

有一個方法

就是擁抱主觀主義

和相對主義

然後說：一切都是相對的

都沒關係

你可以有你的見解

你也可以有你的見解

如果雙方見解衝突，沒關係

保持和諧最重要

這就是用張伯倫的方法來處理聖經真理

這種方法或許能短暫達成和平

但卻扼殺了真理

解釋聖經的第1個原則

可能會令你反感

我一講出這個原則，可能就會讓你生氣

所以你們要容忍我一下

先聽我把話說完

要小心地聽

才能聽懂

因為我會提到一個很細微的區別

第1個原則就是

任何一段經文，都只有1個正確的含意

我再說一次

第1個原則

任何一段經文，都只有1個正確的含意

真是個偏執狂！

我可以聽到有人這樣說

真是武斷

真是狹隘、死板又冰冷的觀念

不，我要說的是

只有1個正確的含意

但應用方式可能有很多種

同時，一段經文的重要性

確實有可能是無限量的

我來講個故事，或許能把這點講清楚

我認識一個教授，他在達拉斯的神學院教書

那裡有許多年輕人是在從事基督教教育

或接受牧師訓練的

開課的第1天，他給了學生1份作業

他說：我要你們看1節經文

他指定了1節經文

他說：我要你們在紙上寫下

你們從這節經文學到的50件事

整間教室頓時瀰漫著哀號聲

學生們離開教室時個個都嘟著嘴，低聲抱怨

他們開始寫下自己從經文中學到的一兩件事

有些人可以很快地想到六七件事

但接著就卡住了

大家就開始在宿舍裡四處敲門

互相詢問對方有想到哪些可以寫的內容

大家都互相參考

整個宿舍的人都絞盡腦汁在試著擠出50件事

一直想，一直想，想到凌晨三、四點

隔天到教室的時候，每個人都雙眼迷濛

大家都交了作業

就是從1節經文中學到的50件事

教授說：做得好！非常棒！

那麼明天的作業

就是再寫出另外50件

他給這些學生上了珍貴的一課：

聖經是真理的寶庫

在英文文學中，有一種書能幫助我們寫作

我們稱之為「類語辭典」

例如羅格特的類語辭典

「類語辭典」的意思是「寶庫」

終極的寶庫是聖經

聖經富含深遠的意義與各種應用方式

每一節經文都是如此

每一節經文都意義深遠

對我們的生命有重大的含意

這個教授可以每週都出這樣的作業

每週都讓學生再寫出50件

即便是最聰明的學生

也無法寫盡那些經文的含意與應用方式

但是，親愛的朋友們

每節經文都只有1個正確的意思

真理是不會互相矛盾的

上帝的道

是前後一致的

是完全和諧的

如果我對某段經文的解釋

與你對那段經文的解釋有衝突

那我們就能知道一些事

這很重要

這件事就是

我們之中至少有1個人的解釋是錯誤的

如果你對經文的解釋與我的解釋有衝突

那麼我們之中至少有1個人的解釋是錯誤的

也有可能我們兩人都是錯的

然後第3個人走過來

就說：你們兩個都錯了！

然後指出我們的錯誤

這樣我們兩人就應該要改變想法

有可能我們兩人都是錯的

也有可能我們之中一個錯，一個對

如果我們對經文的解讀是互相矛盾的

那就不可能我們兩人的解讀都是正確的

為什麼？這背後的原則是甚麼？

這裡的原則是

真理是不會互相矛盾的

在以前

如果我在教室裡說完剛剛那段話

學生們會說：

真理當然不會互相矛盾呀

這我們都知道，不用再多費唇舌了

但現在不是這樣了

我們所處的文化

已經受相對主義影響太深了

甚至真的有人認為說

真理是有可能是互相矛盾的

我想到一位有名的神學家

他在這個世紀初期曾說

真理是有可能是互相矛盾的

他還說

真正的真理

終極的真理

崇高又神聖的神學真理

經常都是互相矛盾的

因為這些真理太崇高、太偉大

太不可思議了

超越我們人類邏輯與理性所能了解的

上帝的真理不但有可能是矛盾的

他甚至更進一步

狂熱地頌讚這個矛盾的特性

他說：

矛盾，就是真理的特徵

如果這位神學家

只是想指出聖經中有許多真理

太崇高、太聖潔了

是我們憑理性所無法理解的

如果他只是想說

有時候上帝的意念實在是太神秘了

我們無法用邏輯思考來分析、研究祂的真理

我們無法以自己的智力

來完全弄清楚上帝真裡的豐盛

如果他想表達的是這樣

那麼有誰會反對呢？

但他不只說了這些

你可以說基督的真理是超乎理性的

確實如此

但這不等於說基督的真理是「違背」理性的

我們來檢驗這個觀念：

真理的特徵就是互相矛盾

這裡所謂的矛盾，不是單純的反諷或扭曲

也不是反合性

那是指表面上看似衝突

但仔細研究之後就能知道沒有矛盾

我們現在講的是真的互相矛盾

是真的互相排斥的兩個極端

上帝存在

上帝不存在

這兩種立場是互相衝突的

不可能同時都是真理

有次有位女士對我說：

如果你發現相信上帝能讓你的生活更有意義

那麼上帝對你來說就真的存在了

但我不相信上帝

上帝對我並沒有意義

所以對我來說，上帝不存在

我說：等等

我們談的不是同一件事

我所講的那位上帝

是無論你我信不信，都確實存在的上帝

如果這位上帝並不存在

那麼我一切的禱告、唱詩以及講道

也無法變出一位上帝來

如果這位上帝存在

你信不信祂，都無法影響祂存在的事實

我講的是客觀的真理

不是主觀的偏好

與你的喜好無關

與「有沒有效」無關

與你的感受無關

我們現在所處的文化環境就是這樣

文化告訴我們說

凡讓我感覺良好的，就是真實的

凡對我有效的，就是真實的

完全不管真相如何

在我以外，真的有一位上帝存在

我們回來看「矛盾是真理的特徵」這個觀念

我們把它套用在聖經的開頭看看

上帝對亞當和夏娃說：

你若吃這樹上的果子，就必定死！

我們用邏輯來翻譯一下這句話

你如果吃這果子，就必定死

如果這樣，就必定會那樣

接著，撒旦來了

牠對他們使出狡猾的誘惑

上帝豈是真說

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

撒旦接著說：

你們不會死，而且還會變得跟上帝一樣

上帝說：你若吃，就必定死

撒旦說：你若吃，並不會死

這兩句話是直接互相衝突

沒有奧秘或反和性，而是真的互相衝突

我們來分析一下

如果矛盾是真理的特徵

亞當就在想

亞當的思緒敏銳

他當時的腦袋不像我們這些墮落的人一樣

亞當十分純潔

他思緒敏銳，非常聰明

他的邏輯推理能力非常良好

他心想：

上帝說如果這樣，就會那樣

撒旦說如果這樣，不會那樣

嗯，這兩句話是矛盾的

亞當認出這兩句話是矛盾的

接著他想到那個神學原則

「矛盾是真理的特徵」

那麼他無可避免地會得到甚麼結論？

如果矛盾是真理的特徵

那他就會這樣推理：

撒旦這句話與上帝的互相矛盾

而矛盾是真理的特徵

那麼撒旦說的話就是真理了

那撒旦就是真理的代表

那麼上帝是真理，而撒旦是真理的代表

那我就能放心地吃囉！

這樣說來，如果不吃那樹上的果子

就是犯罪了

然後人類不但不會墮落

反而是大躍進

你看，如果沒有明確地了解何謂互相矛盾

那麼我們就無法分辨基督與敵基督了

無法分辨敬虔與不敬虔

無法分辨義的與不義的

無法分辨真理與謊言

所以根據聖經

矛盾，並不是真理的特徵

而是謊言的記號

所以就算我們很不舒服，雙方見解不一致

我們想要和平

想要和諧

想要團契

當我們處理上帝的話語時

我們必須明白，當見解不一致的時候

當我們真的了解彼此的見解

而且彼此的見解真的互相衝突時

我們就要明白：我們有人是錯的

要踏實地面對

不要輕率地處理這個問題

出賣上帝的完整性

上帝絕不說謊

祂的話語是真理

並不互相矛盾

絕不可將之相對化

每段經文都只有1個正確的意思

有許多不同的應用方式

許多不同且重要的細微差別

但只有1個正確的意思

所以重要的是，要明白

個人釋經的原則

並不是用來發展主觀主義或客觀主義的

即使在16世紀，這點也還不夠清楚

路德建立個人釋經的原則之後

你們還記得嗎？

他因為「唯獨因信稱義」的議題

而與羅馬天主教會發生衝突

在一場辯論中

他們說：

馬丁路德，你怎麼敢反對教會的教導呢？

他說：教會也有可能教錯呀

我自己讀保羅的教導

在我看來，保羅教導的是唯獨因信稱義

教會說：那是「在你看來」！

在你看來，保羅教導的是唯獨因信稱義

但教會已經宣佈說那不是保羅的意思了

路德說：有可能教會搞錯了

教會搞錯了？

教會高層搞錯了？怎麼可能

路德說：教會高層的人跟我們一樣也是人呀

他們不是絕對無誤的

那教皇呢？

路德說：教皇也有可能犯錯

他們說：路德，你可真大膽

竟敢反對教會

他們要求路德撤回言論

記得他怎麼回答嗎？

除非有聖經或明顯的理由說服我

我無法撤回

因為我的良知受上帝話語的約束

所以說到底

我必須堅持我對聖經的了解

在那個當下

個人釋經的權利，就在教會中誕生了

路德挑戰了教會對於解釋聖經之權的獨佔

天主教會在天特會議中對此做出回應

他們說：沒有任何人有權利曲解聖經

阿們

這點我們完全認同

路德說

我們有權利對聖經做出與教會不同的解釋

但我們絕對沒有權利去曲解它

也就是說

個人釋經的權利

包含了正確解經的責任

個人釋經的權利，包含了正確解經的責任

我當然可以自己研讀聖經

也可以自己解讀聖經

從神學上來看，我個人對聖經的見解

的確有可能比整個教會歷史上

所有的見解都還更正確

但這種事不太容易發生

所以，比較有智慧的做法是

諮詢一下教會對聖經的解釋

查閱一下最好的註釋書

看看其他人的領受

因為我很有可能從別人的領受中學到東西

路德也是這麼做的

他受益於教會歷史上的偉大人物

例如奧古斯丁

奧古斯丁也有發現他所發現的

只是後來失傳了

所以路德並不是毫無由來

就突然提出了唯獨因信稱義

我們要謙卑地來到經文面前

要看看教會的教導

要看看學者的解釋

要查閱註釋書

免得我們的個人釋經變成一種犯罪

照著自己的想法隨意解讀聖經

在聖經研讀的這方面

有兩個術語我們必須釐清

一個是「解經」

一個是「私意解經」

「解經」是由希臘文的動詞「ex」衍生來的

相關的單字有「exit」 (出口)

很多單字的字首都是ex

ex有「出自於、來自」的意思

所謂「解經」

就是來到經文面前

從經文當中取出

從經文中取出來

取出原本就在經文中的內容

而「私意解經」的字首是「eis」

這是來自希臘文「eis」

意思是「進入」

「私意解經」就是來到經文面前

把原本不在裡面的東西給加進去

這就是曲解聖經

把額外的東西加進經文裡面

或者硬從經文中取出

根本不是來自那段經文的東西

我們必須謹慎地學習解讀經文的原意

照著經文的原意來處理經文

就像我在這堂課程中說的

我們要來學習一些具體且實用的規則

幫助我們避免私意解經

並精進我們解經的技術

好叫我們能夠尊榮上帝話語的完整性

https://rtv.org.tw/episode/knowing-scripture-r-c-sproul-2/